# 永州市政府采购文件

采购项目名称: 全自理分散供养特困人员日常照料护理 - 重立项

 采购人:
 新田县民政局

 采购方式:
 竞争性磋商

采购代理机构: 湖南嘉喆项目咨询管理有限公司

委 托 代 理 编 号: HNJZCG-2024-013

代理费收取方式: 采购人支付代理费(按成交金额百分比收取)

代理费支付标准: 项目成交金额的1.5%

专家评审费收取方式: 采购人支付专家评审费

采 购 计 划 编 号: 新田财采计[2024]029号

采购项目预算: 623,520元

是否进行资格预审: 否

需 求 编 制 时 间: 2024-06-07

采购人签章: 需求编制人签章:

新田县民政局 党莉娟

## 编制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主席令第14号修改)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58号)

《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74号)

《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

《政府采购框架协议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政部令第110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1)22号)

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财政部、国家环保总局联合印发《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财政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司法厅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的有关通知

财政部关于《推进和完善服务项目政府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37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服务的指导意见(国办发(2013)96号)

湖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湖南省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的通知(湘财购[2014]15号) 其他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及政策

### 编制基本要求

采购人在招标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审标准中不得按以下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

- (一)就同一采购项目向供应商提供有差别的项目信息;
- (二)设定的资格、技术、商务条件与采购项目的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不相适应或者与合同履行无关;
- (三)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指向特定供应商、特定产品;
- (四)以特定行政区域或者特定行业的业绩、奖项作为加分条件或者中标、成交条件;
- (五)对供应商采取不同的资格审查或者评审标准;
- (六)限定或者指定特定的专利、商标、品牌或者供应商;
- (十)非法限定供应商的所有制形式、组织形式或者所在地;
- (八)以其他不合理条件限制或者排斥潜在供应商。

采购人应对采购标的的市场技术或服务水平、供应、价格等情况进行市场调查,根据调查情况科学、合理确定采购需求和价格测算。

采购需求应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府采购政策的规定。

采购人根据价格测算情况,可以在采购预算额度内设定最高限价,但不得设定最低限价。

采购人根据编制依据和基本要求提出采购需求,采购需求中应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 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采购人应就采购公告、采购需求和评分标准自行组织征询专家意见(本系统、本单位人员不得作为专家参与征询意见)。

采购需求的内容应当完整、明确,主要包括:

- (一)采购需求明细包括:货物或服务名称、技术规格和技术参数、产地类型(国产或进口)、是否接受进口产品、是否为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是否为核心产品(必要时需设置同品牌淘汰策略)、技术标准或服务标准、数量、单价(元)、小计(元)、总合计(元)等。
  - (二) 采购标的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三)采购标的所要实现的功能或目标,以及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安全、节能环保、技术规格、服务标准等性能要求;
  - (五) 采购标的的物理特性,如尺寸、颜色、标志等要求;
  - (六) 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执行的时间和地点,以及售后服务要求;
  - (七) 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 (八)采购标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 第一章 项目分包

项目简述(本项目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比例 100%):

本项目的供应商来源为公告邀请

编号	包名	采购金额 (元)	评审方法
1	第一包	623,520	综合评分法

磋商文件获取方式、时间:

获取时间: 详见采购公告

获取方式: 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联网获取

## 第二章 项目采购需求

### 包名:第一包 采购金额:623.520元

包概述:对于具备生活自理能力的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进行每月不低于两次上门探访服务,服务内容为重点督促、协助其 搞好居所卫生、个人清洁、规律饮食,按需提供理发、健康查体、心理疏导、人文关怀等专业化、个性化服务。服务乡 镇: 金陵镇、新圩镇、骥村镇、中山街道、枫头镇、门楼下瑶族乡。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采购文件费: 0元	资格合格最少供应商数 : 3个	是否接受联合体: 否	是否完全面向中小企业: 是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否	资格预审后的合格供应 商进入下一阶段投标 /响应的数量限定:不 进行资格预审	期望成交供应商数 : 1个	投标有效期:90个自然 日	合同履约保证金: 无			
合同内容是否可变: 是	需求是否可变: 否	供应商	商二次报价的时长限制:	30分钟			
本包所属行业: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是否设置了核心产品: 否	核心产品同品牌供应商的淘汰规则: 无						

特殊情况下确定成交供应商的约定:本包在评审过程中,若发现中标/成交候选供应商存在得分相同的且报价相同,约定 由评委组长采取随机抽取方式来确定最终中标/成交供应商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违法记录,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 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能力。 3.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

本包 基本 资格 要求

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 www. ccgp. gov. cn现场联网查验。 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 间内)。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 参加开标的是法人本人,需上传法人身份证复 印件, 若不是法人本人, 需提供授权委托书。

1. 提供三证合一或五证合一的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和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的扫描件,若投标人是 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扫描件。具体见下述: (1) 投标人为企业 的,应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登记证书的复印件; (2)投标人为非 法人组织的,应提交依法登记证书复印件; (3)投标人为个体工 |2. 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 | 商户的,应提交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4) 投标人为自然 人的,应提交自然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好记录,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 |2. 投标人提供湖南省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格承诺函(下载投标工具后 获取),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打印出来加盖公 章,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

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3.供应商无需上传证明材料,由评委在www.creditchina.gov.cn和

4. 提供承诺函,承诺: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存在 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 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投标供应商与参加本项目的其他供应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处罚决定规定的时┃商不存在控股、关联关系,或者与其他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者负 责人)为同一人;投标供应商未为本项目前期准备提供设计或咨询 服务。下载模板填写上传(模板下载投标工具安装后可见),须加 盖供应商公章。

> 5. 下载投标工具后获取, 须加盖供应商公章, 可在模板中填写好后 打印出来加盖公章, 再拍照或扫描成图片上传。

> 以上5条,除第3条外,其余第1、第2、第4、第5条资格要求,供 应商均需在电子投标工具的指定位置上传, 不按指定位置上传的 ,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本包 特定 资格

要求

本包只接受中小企业参加投标。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加盖公司公章),使用投标工具时可以自行 下载模板。

## 本包服务类需求

服务	V // / - \	V 0	au 💆		~ ~ ~ ~				
名	单价(元)	单位 	数量	小计 (元)	采购品目				
	623,520	年	1	623,520	C05010500-社会救助服务				
社会		一、项目名称:全自理分散供养特困人员日常照料护理 二、项目基本概况:在全县范围内实施城乡全自理分散供养特困对象照料护理服务工作,组建服务队伍承担新田县所有全自理分散供养特困对象照料护理服务工作。 三、工作目标:保障和维护好全自理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的基本生活权益,以解决全自理分散供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面临的最突出困难和最迫切需求为目标,切实加强全自理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照料护理工作。 四、服务内容: 包一:对于具备生活自理能力的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进行每月不低于两次上门探访服务,服务内容为重点督促、协助其搞好居所卫生、个人清洁、规律饮食,按需提供理发、健康查体、心理疏导、人文关怀等专业化、个性化服务。服务乡镇:金陵镇、新圩镇、骥村镇、申山街道、枧头镇、门楼下瑶族乡。最高投标限价为623520.00元/年(一年按60元/人/月、12个月、866人计算)。本项目采用固定单价采购,具体按实际服务对象人数结算,其价格不列为评审因素。所有供应商投标报价均须响应最高投标限价:623520.00元/年,得分均为10分;不响应最高投标限价的作废标处理。							
上 救助服务	社会救助服 务	五、新田县全自理分間	效供养特困人员护理级另 ————————————————————————————————————	及具体服务内容  具体服务内容					
		对象护理标准( 60元/人/月)		含一次集中点服务); 可根据特困人员实际情 是供服务外,每周至少	与特困人员通一次电话				
			3、督促帮助特困人员对 居室(客厅、卧室、厨房	寸居住房屋室内外进行 号、卫生间、阳台等)、 面及墙壁清洁无积灰;	基本保洁,主要包括整洁 清洁物具和洗涤服务,确 厨房无明显污渍、灶具洁				
			特困人员洗澡,至少每5、督促帮助特困人员3	周1次,夏季气候炎热 E少每两月清洗床上用	趾)甲、理发剃须; 督促时, 每日洗澡。 品(床单、被套、枕套、 法; 至少每季度翻晒被褥一				
					手续办理、住院护理保险				

- 7、特困人员有需求时,为其代购日常用品和药品等。
- 8、及时了解掌握特困人员心理变化,进行心理情绪疏导和不良情绪干预。特困人员思想状况有异常的,及时报告村(居)委会、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
- 9、为特困人员提供防摔、防火、防冻、防走失、防骗等安全指导服务。
- 10、组织引导特困人员参加有益于身心健康的文化娱乐、体育健身、休闲养生等活动。
- 11、开展照料服务时做到礼貌用语、热情周到, 遵纪守法、履职尽责。 建立健全照料服务工作台账, 每次提供服务后及时做好服务记录。
- 六、数量:具体按实际服务对象人数结算。
- 七、服务地点:具体根据服务对象所在地点确定。
- 八、服务期限:期限最长2年(合同一年一签,经采购人考核、服务对象评价满意度高的可续 签1年)
- 九、付款方式

按签订的合同为准。

#### 十、其他说明

- 1、采购人在授予合同时有权对"服务对象"中的服务户数量予以增加或减少,因政策调整须终止服务定点合同时,服务机构应尊重政策调整,采购人不承担由此给服务企业带来的损失。如遇政策调整服务收费标准须调整服务价格、须经双方协商确定后方可调整服务价格。
- 2、中标人为服务对象提供服务时即时的将服务信息录入平台系统,以供采购人随时网上查询 和监管。中标人在服务启动后,主动接受采购人的监督管理,中标人每季度向采购人提交服务 情况报表,采购人可通过平台里面的"服务管理功能进行服务记录查询、投诉记录查询等监督 查询功能及入户核实等方式监管中标人的服务数及服务对象满意率。
- 3、中标人应选派身体健康和具备专业服务资质及服务能力的居家养老服务工作人员为服务对象提供服务。
- 4、中标人不得向老年人开展非法集资和传销活动,不得销售保健品,不得违背老年人意愿强 迫老年人购买收费服务项目,以公益服务项目为主,在老年人自愿的基础上开展有限的收费服 务。
- 5、中标人保证其居家养老服务工作的人员应当具备以下条件:
- (1) 年满18周岁,身体健康,有民事行为能力和相关的服务技能;

- (2) 有合法的身份证件;
- (3) 有相应的从业资格证书,或参加相应的专业技能培训并提供证明材料;
- (4) 中标人为工作人员购买工伤保险或者商业意外险。
- 6、中标人指定的工作人员须遵守以下行为准则:
- (1) 遵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 自尊自强, 爱岗敬业; 维护服务对象的合法权益。
- (2) 遵守职业道德,尊重服务对象生活习俗,视服务对象如亲人,不虐待服务对象;不泄露服务对象隐私和个人信息;不参与服务对象家庭及邻里的矛盾纠纷,不传闲话,以免激化矛盾;不向服务对象借钱或索要财务;在离开服务对象家庭时,要主动打开自己的包裹让其检查,以示尊重。
- (3) 服务工作人员与服务对象发生矛盾,出现服务对象侵犯养老服务工作人员合法权益,中标人无法自行解决时应先告知采购人,采购人协助中标人解决。
- (4) 努力学习服务技能,完成服务对象约定的服务任务。对不会使用的器具,不得使用。未 经服务对象同意不使用其通讯工具和电脑等设备。
- 7、中标人服务工作人员须遵守以下仪态仪表要求;
- (1) 讲究个人卫生,着装整洁大方,不能过于随意,不穿紧身衣裤或过于暴露的服装。
- (2) 佩戴饰物要适当,不浓装艳抹,不留长指甲和涂指甲油。
- (3) 言谈举止大方得体,与服务对象交流时要正视对方,不要左顾右盼,不能双臂交叉或双手插在兜里。
- (4) 进入服务对象卧室前应先行敲门,以示礼貌和尊重。
- (5) 提倡讲普通话,要使用文明用语,杜绝不礼貌的语言和行为。
- 8、采购人(含服务对象)的权益保障
- (1) 采购人和服务对象有权合理选择、更换居家养老服务人员。合同期内,如服务对象要求 提供协议外的服务项目,应及时通知中标人,以便中标人变更服务安排。但改变的服务项目需 在合理且甲、中标人都认可的范围内。
- (2) 服务对象有权拒绝服务工作人员在其住宅从事与服务无关的活动,具体要求事项由服务 对象与中标人约定。
- (3) 中标人服务工作人员在服务期间因工作操作不当造成服务对象经济损失或使服务对象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由中标人承担相关赔偿责任。中标人居家养老服务工作人员在服务期间发生意外伤害及事故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所派遣的服务工作人员如对服务对象有违法行为,中标人应为采购人、服务对象和相关部门对相关事项的处理提供必要的协助。

9、服务期间,因中标人服务人员不遵守职业操守或因工作操作不当,造成服务对象合法权益 受到损害或经济遭受损失,由中标人承担相关赔偿责任;服务期间,中标人服务人员发生意外 伤害及事故、对服务对象有违法行为的,由中标人承担相应责任。

#### 10、违约责任

符合下列情况之一,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中标人需在解除合同一个月内退还所余费用给采购 人,解除合同三年内取消中标人在采购人组织政府购买服务中参与资格。

- (1) 中标人违反法律法规或合同约定, 经采购人书面限期整改, 整改不到位的。
- (2) 采购人随机调查服务对象满意率在90%以下,经限期整改仍不达标的。

注: 1、对于上述项目要求,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进行回应,作出承诺及说明。

- 2、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规定和磋商情况,对磋商文件的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作实质性变动(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变动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并以书面形式要求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截止时间前重新提交电子投标文件。
- 3、本项目人员位置分布区域广,为保证全自理分散供养特困人员日常照料护理保质、保量完成,拟分成2个包招标,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的情况选择其中的一个包号进行投标,一个投标人只能中标一个包号。

###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需求描述
1	人员 组织 方案	技术	针对本项目提供详细人员组织方案: (包括但不限于: 1.提供服务工作人员名单及联系方式, 2.有合理的劳动力组织计划安排表, 3.各工种人员分工搭配合理等)。
2	服务保障	商务	结合本项目实际需求及地域环境、交通出行、人员分布等因素,供应商需配备有服务车辆以保障全面服务。
3	类似 业绩	商务	2021年1月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内,供应商有类似业绩。
4	专人/员备	商务	供应商在服务实施过程中的拟投入的专业人才/人员配备。

人 岗位 培 方	技术	包括但不限于: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培训资料、培训对象、培训时间等。
项难、点复性地等素供务诺目点特、杂、域因提服承书	技术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难点、特点、复杂性、地域等因素提供服务承诺书。
项服 承诺	技术	供应商按本项目要求,制定出符合本项目的服务承诺。能够无保留的为采购人着想并未减轻和规避自身服务应尽义务及责任。
有全突事的理制应预健的发件处机和急案	技术	有健全的突发事件的处理机制和应急预案。
项目 服务 方案	技术	对项目服务方案:应针对项目特点和执行要求制定具体的服务方案。方案包括但不限于: (1) 为该项目制定的工作计划; (2)人员配置; (3)保障措施; (4)完成时限; (5)服务质量;
合同	商务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第一节、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合同编号: 采购人(全称): 新田县民政局 (甲方) 供应商(全称): _(乙方)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双方签订本合同协议书。 1. 项目信息 (1) 采购项目名称: _全自理分散供养特困人员日常照料护理 (2) 采购计划编号: _新田财采计【2024】029号 (3) 项目内容: _对于具备生活自理能力的分散供养特困人员进行每月不低于两次上门探
	岗培方 项难、点复性地等素供务诺 项服承 有全突事的理制应预 项服方位训案 目点特、杂、域因提服承书 目务诺 健的发件处机和急案 目务案	岗培方 项难、点复性地等素供务诺 项服承 有全突事的理制应预 项服方位训案 目点特、杂、域因提服承书 目务诺 健的发件处机和急案 目务案技 技 技 大

<u>访服务,服务内容为重点督促、协助其搞好居所卫生、个人清洁、规律饮食,按需提供理发、</u> 健康查体、心理疏导、人文关怀等专业化、个性化服务。

- 2. 合同金额
- (1) 合同金额小写: 60元/人/月

大写: 每人每月陆拾元整

- (2) 具体标的见附件。
- (3) 合同价格形式: 固定单价合同。
- 3.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及方式

起始日期: \_年\_月\_日,完成日期: \_年\_月\_日。总日历天数: \_天。

地点: 具体根据服务对象所在地点确定。

方式: 按采购需求

- 4. 付款:
  - 1、按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 2、预付款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定,在合同签订前提交不超过合同金额10%的履约担保。
  - 5. 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首先通过双方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以下途径之一解决纠纷:

- ? 提请仲裁 □ 由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管辖
- 6. 组成合同的文件

本协议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如下述文件之间有任何抵触、矛盾或歧义,应按 以下顺序解释:

- (1) 在采购或合同履行过程中乙方作出的承诺以及双方协商达成的变更或补充协议
- (2) 成交通知书
- (3) 响应文件
- (4)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条款及其附件
- (5) 专用合同条款
- (6) 通用合同条款(如果有)
- (7) 竞争性磋商文件
- (8) 标准、规范及有关技术文件,图纸,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或预算书(如果有)
- (9) 其他合同文件。
-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_生效。

8. 合同份数

本合同一式<u>陆</u>份,采购人、供应商各执<u>贰</u>份、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 壹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合同订立时间: \_年\_月\_日

合同订立地点:

甲方: (公章) 乙方: (公章)

法定代表人:\_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委托代理人: \_委托代理人:

电话: \_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注意:本采购合同需要在政府采购网上备案,时间要求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上网备案,上传盖章的合同扫描件及中标通知书,延期备案的必须提供采购人对延期的情况说明。

## 第二节 采购合同通用条款

#### 1. 定义

- 1.1合同当事人
- (1) 采购人(以下称甲方)是指使用自筹资金,通过采购程序向供应商购买货物、服务的医疗机构。本次采购的甲方名称、地址见【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2)供应商(以下称乙方)是指参加采购活动而取得中标结果,并向采购人提供货物、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 1.2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 (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采购合同协议书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 ,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的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 (2) "合同价"系指根据本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款。
- (3)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应提供的技术、管理和其它服务,包括但不限于:采购需求中明确的服务内容以及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 (4) "合同条款"系指本合同条款。
  - (5) "项目现场"系指本合同项下进行服务的现场,其名称见【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 2. 合同的适用范围

- 2.1 本合同条款适用于没有被本合同其他部分的条款所取代的范围。
- 2.2 合同内容根据磋商文件、响应文件而确定。
- 3. 合同标的及金额
- 3.1除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协商形成二次议价结果的情形外,合同标的及金额应与中标结果一致。

#### 4. 合同价款

- 4.1具体合同价款见本合同第3.1条。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款中,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 5. 履行合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 5.1 乙方应当在甲方确定的时间、指定的地点履行合同,具体的时间、地点见【采购合同 专用条款】。
  - 5.2 乙方提供货物的应当在甲方指定的地点完成供货。

#### 6. 货物的验收

- 6.1 甲方在乙方完成供货及安装后应当及时组织验收。
- 6.2 对于乙方货物质量不合格之处,甲方应在验收时当面提出。
- 6.3 在验收过程中发现货物质量等问题,乙方应负责按照甲方的要求采取重新供货等处理措施,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
- 6.4 甲方在乙方按合同规定服务后,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接收、验收或拒绝接收、验收的,应承 担因此给乙方造成的直接损失。
- 6.5 甲方对乙方货物进行检查验收合格后,应当收取发票并在《验收单》上签署验收意见及加 盖单位印章。

#### 7. 质量标准

- 7.1本合同下乙方进行的服务应符合磋商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所述的标准。如果没有提及适用标准,则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机构发布的最新版本的标准。
  - 7.2乙方所出售的货物还应符合国家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 9. 保密义务

- 9.1 甲、乙双方在采购和履行合同过程中所获悉的对方属于保密的内容,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 10. 合同价款支付

- 10.1验收合格后,乙方出具正规发票给甲方,凭甲方开具的《采购合同验收报告单》办理 合同价款结算手续。
- 10.2 合同价款构成中应当由甲方自行支付的部分,甲方应当在货物验收合格后十五个工作内支付。
- 10.3支付合同价款时,一律不向乙方以外的任何第三方办理付款手续。开户行和账号以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为准,如果乙方要求变更,则乙方必须提供加盖了财务专用章、法定代表人签字的证明文件,报经甲方审查同意。
  - 10.4 合同价款支付方式和条件在【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另有规定。
- 11. 乙方应提供的货物
  - 11.1乙方应向甲方提供磋商文件中规定和响应文件中响应的货物内容。
- 12. 违约责任
  - 12.1质量瑕疵的补救措施和索赔
- (1) 如果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响应文件响应及行业标准规定的,甲方可向乙方提出了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几种方式结合起来解决索赔事宜:
  - ①乙方同意重新进行供货,由此发生的一切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 ②根据货物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 (2)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日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日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货款中扣除索赔金额或者没收质量保证金,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 12.2 迟延进行供货的违约责任
- (1)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进行供货。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遇到 可能妨碍提供服务的情形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迟延的事实、可能迟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 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同意迟延交货时间。
- (2)除本合同第17条规定情况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货物,甲方有权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日按一周计算)延期供货的货物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货物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以终止合同。
- (3)如果乙方迟延进行供货,甲方有权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并依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 方法购买其他单位的货物,乙方应对购买其他单位所超出的那部分费用负责。但是,乙方应继 续执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 13. 合同的变更

- 13.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可就合同履行的时间、地点和方式等协商进行变更。协商一致后,双方应签订书面的补充协议。
- 13.2 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甲方有权在合同价款百分之十的范围内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并就此与乙方签订补充合同,乙方不得拒绝。
- 13.3 除双方签署书面协议,并成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更。

#### 14. 合同中止与终止

- 14.1合同的中止
- (1)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因采购计划调整,甲方可以要求中止履行,待计划确定后继续履行;
- (2) 合同履行过程中因供应商就采购过程或结果提起投诉的,甲方认为有必要或财政部门责令中止的,应当中止合同的履行。

#### 14.2合同的终止

- (1) 合同因有效期限届满而终止;
- (2) 乙方未能依照本合同约定条件履行合同,已构成根本性违约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 (3)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 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
- (4)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 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 (5) 如果合同的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或社会公共利益,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的履行,给乙方造成损失的予以相应补偿。

#### 15. 合同转让和分包

- 15.1 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将合同转包。
- 15.2 乙方未在响应文件中说明,不得将合同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

#### 16. 不可抗力

- 16.1 不可抗力是指合同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自然灾害和社会事件。
- 16.2 任何一方对由于不可抗力造成的部分或全部不能履行合同不承担违约责任。但迟延

履行后发生不可抗力的,不能免除责任。

16.3 遇有不可抗力的一方,应在三日内将事件的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件发生后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合同不能履行或部分不能履行或需要延期履行理由的报告。

#### 17. 解决争议的方法

- 17.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后十日内仍不能解决,可以向有关部门提请调解。
- 17.2 调解不成可以按【采购合同专用条款】中约定中规定下列方式之一提起仲裁或诉讼
  - (1) 向甲方所在地仲裁机构提起仲裁;
  - (2) 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17.3 如仲裁或诉讼事项不影响合同其它部分的履行,则在仲裁或诉讼期间,除正在进行 仲裁或诉讼的部分外,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 18. 法律适用

本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如合同条款与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不一致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和规章修改本合同。

#### 19. 通知

- 19.1本合同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均应采用书面形式,传真或快递送到本合同中规定的对方的地址办理签收手续。
  - 19.2通知以送到之日或通知书中规定的生效之日起生效,两者中以较迟之日为准。
- 20. 合同未尽事项

合同未尽事项见【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21. 合同生效

按合同双方签署的方式生效。

## 第三节 采购合同专用条款

服务类政府采购合同专用条款参照(服务类)专用条款的格式和相关内容,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等内容进行编制。

		最终以签订的合同为准。
11	项目 大案	供应商在项目实施过程中: (包括但不限于: 1. 有完善的工作质量控制方案; 2. 有完整的回访制度和投诉处理制度; 3. 有健全的内部管理规章制度; 4. 有完善服务标准质量制度; 5. 居家服务实行责任制, 有明确的分工和责任范围, 为服务对象建立健康档案和管理档案的方案)。

# 本包的评分规则

序号	分数性质	分数类型	分值	是需上证材	上证 材 类型	评分规则描述和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客观 分	报价 分	10	否	无	【报价】的评分规则: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报价分
2	主观分	技术分	5	否	无	【项目难点、特点、复杂性、地域等因素提供服务承诺书】的评分规则:承诺中人员配备齐全,护理标准合理,得4-5分,承诺中人员配备、护理标准一般的,得1-3分,没有不得分。
3	主观分	技术分	4	否	无	【项目服务承诺】的评分规则:详细合理得3-4分,一般得 1-2分,不合理或者没有提供不得分。
4	主观分	技术分	5	否	无	【有健全的突发事件的处理机制和应急预案】的评分规则:确保组织机构健全、应急措施到位者得3-5分,确保组织机构健全一般、应急措施到位一般者得1-2分,没有提供不得分。
5	主观分	技术分	15	否	无	【项目服务方案】的评分规则:管理体系健全、管理人员责任明确、方案详尽、完整等全部满足,得15分,缺漏项的每个扣3分,单项不满足或不完整或不全面的每个扣1分,扣完为止。没有提供不计分。
6	主观分	技术分	6	否	无	【人员组织方案】的评分规则:全部满足要求的,得6分,缺漏项的每个扣2分,单项不满足或不完整每个扣1分,扣完为止。没有提供不计分。
7	客观分	商务分	10	是	图片	【服务设备保障】的评分规则:为本项目配备车辆1台得5分,每增加 1台得5分,满分10分。 【服务设备保障】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车辆所有人是投标单位(单位负责人)的提供行驶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车辆所有人是投标单位(单位负责人)以外的提供行驶证复印件与车辆租赁合同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计分。
8	客观分	商务分	15	是	图片	【类似业绩】的评分规则:供应商有类似业绩的每个得5分,满分15分。 【类似业绩】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须提供加盖公章的中标通知书复印件或合同复印件(供应商只需提供合同的关键页、盖章页);未提供的不计分。

9	客观分	商务分	15	是	图片	【专业人才/人员配备】的评分规则:服务人员具备如:社会工作者或养老护理员或家政服务员等相关专业资格证明,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多得15分。 【专业人才/人员配备】的上传证明材料要求:需提供上述人员与供应商签订的劳动合同以及国家职业鉴定机构颁发(或承认)的相关证书或者具备资格的第三方职业技能等级评价机构颁发的证书(及其他相关证件)的原件扫描件,否则不计分,没有提供不计分。
10	主观分	技术分	5	否	无	【人员岗位培训方案】的评分规则:全部满足要求的,得5分,缺漏项的每个扣1分,单项不满足或不完整每个扣0.5分,扣完为止。没有提供不计分。
11	主观分	技术分	10	否	无	【项目其他方案】的评分规则:全部满足要求的,得10分,缺漏项的每个扣2分,单项不满足或不完整或不全面每个扣1分,扣完为止。没有提供不计分。

## 本包服务类需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序号	服务名	子服务名	是需上证材	上证 材类型	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社会救助服	社会救助服 务	否	无	无

## 本包其他评审要求的实质性评审(标)规则

序号	需求名	需求类型	是需上证材	上证 材料 类型	上传证明材料要求
1	合同	商务	否	无	无

# 本包偏离无效投标设置

除已设置评分项和实质性需求外,本包【货物技术参数】和【其他评审设置】中的偏离检查项最多偏离10项,超过将导致无效投标